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0-037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谭新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伏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聪慧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6,284,144.69	258,708,039.31	-2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67,802.40	18,041,877.41	-7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41,999.63	17,349,315.39	-7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516,572.45	23,071,299.36	14.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1.55%	-1.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46,576,514.68	3,569,922,312.03	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04,170,699.35	1,198,740,847.27	0.4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4,887.35	长期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3,954.31	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1,063.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200.49	
合计	125,802.7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即征即退的增值税	1,940,415.24	市污水处理即征即退的增值税,属于与日常经营业务有关,且持续可以取得,因此判定其为经常性损益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3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93%	165,478,720	0	质押	98,600,000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52%	58,146,240	0	质押	29,000,000
上海智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8%	23,667,680	0		
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瀚信定增 1 号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7%	7,048,400	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福泽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4%	6,881,293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4%	6,289,938	0		
中国工商银行-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0%	6,093,320	0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5,616,494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盛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5,308,313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1%	5,051,281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165,478,720			人民币普通股	165,478,720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58,146,240			人民币普通股	58,146,240	
上海智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3,667,680			人民币普通股	23,667,680	
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瀚信定增 1 号证券投资基金	7,048,400			人民币普通股	7,048,40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福泽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881,293			人民币普通股	6,881,29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89,938			人民币普通股	6,289,938	
中国工商银行-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93,320			人民币普通股	6,093,320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5,616,494			人民币普通股	5,616,49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盛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08,313			人民币普通股	5,308,3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51,281			人民币普通股	5,051,28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其他应收款	20,680,239.08	15,034,975.92	37.55%
应付票据	469,242,989.77	355,360,314.17	32.05%
应付职工薪酬	11,014,340.19	23,983,309.96	-54.07%
应交税费	2,564,000.48	4,294,887.11	-40.30%
其他流动负债		787,375.48	-100.00%
专项储备	619,067.00	257,017.32	140.87%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幅度
研发费用	3,519,823.19	1,307,029.87	169.30%
投资收益	-960,553.44	1,583,024.82	-160.68%
信用减值损失	405,846.84	-4,310,500.06	-109.42%
资产处置收益		72,425.99	-100.00%
营业外收入	110,997.64	247,773.64	-55.20%
营业外支出	606,948.69	282,433.56	114.90%
所得税费用	491,306.05	3,964,942.41	-87.61%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16,572.45	23,071,299.36	1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607,270.84	311,255,094.26	-0.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090,698.39	288,183,794.90	-2.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68,647.04	-116,782,875.94	36.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50,000.00	14,141.60	86523.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18,647.04	116,797,017.54	-26.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66,804.25	86,030,453.63	-51.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644,626.61	390,419,341.03	27.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777,822.36	304,388,887.40	50.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76,421.33	-7,684,495.93	32.6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219,908.57	132,053,750.08	-3.66%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长 37.55%,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向香港先进化工有限公司提供免息借款金额增加。

2、应付票据较年初增长 32.05%,主要系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较年初增加。

3、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 54.07%,主要系上期末计提应支付的职工薪酬在本期支付。

4、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 40.30%,主要系本期应支付税金较年初减少。

5、其他流动负债较年初减少 100%,主要系上年末未开票销项税本期已开票。

6、专项储备较年初增长 140.87%,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和井下维简费比使用多。

(二)利润表项目

1、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169.30%,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增加,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2、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160.68%,主要系本期联营企业净利润同比减少,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3、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109.42%,主要是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同比减少。

4、资产处置损益同比减少 100%,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减少。

5、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 55.20%,主要系上年同期确认无法支付的长账龄款项转入营业外收入。

6、营业外支出同比增长 114.90%,主要系本期支付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建设经费。

7、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 87.61%,主要系本期可抵扣亏损同比增加,子公司所得税率变动。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36.75%,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51.33%,主要系本期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 年修订)》和《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的相关规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予以调整,调整后的的发行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该事项。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对参股公司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事项	2020 年 01 月 05 日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参股公司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关于调整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城市污水处理费单价的事项	2020 年 03 月 31 日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城市污水处理费单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谭新乔

2020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0-043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 10.44 元 / 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1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2020 年 3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24)。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鉴于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实施完毕,公司根据《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对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0.44 元 / 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0.41 元 / 股。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披露,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 2,97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9%,最高成交价为 10.39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10.20 元 / 股,成交总金额为 30,572,726.96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1、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0 年 4 月 24 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积成交量为 141,525,658 股。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 35,381,414 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4、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舍得酒业 公告编号:2020-022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1、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印发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

2、财政部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财会〔2019〕9 号),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

3、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9 月 19 日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及合并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由于财政部的上述规定,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处理。

(二)变更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一)《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变更的主要内容

1、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对于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对于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

2、在货币性资产定义方面,强调收取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权利。

3、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者具有商业实质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时,同时换入的多项资产的,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总额的分摊依据,在"换入资产的原账面价值的相对比例"基础上增加"其他合理的比例"。

(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变更的主要内容

1、在债务重组定义方面,强调重新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作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范畴。重组债权和债务的会计处理规定与新金融工具准则相互呼应。

2、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明确了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的成本计量原则。

3、将重组债权和债务的会计处理规定索引至新金融工具准则,从而与新金融工具准则协调一致。

4、将以非现金资产偿债情况下资产处置损益的计算方法与新收入准则协调一致。

(三)合并财务报表格式变更的主要内容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三个行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

2、合并资产负债表增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专项储备"等行项目。

3、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4、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行项目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表示)"行项目。

5、调整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行次。

6、删除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专项储备"列项目。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准则规定,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不产生影响。

(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准则规定,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不产生影响。

(三)合并财务报表格式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该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不产生影响。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务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舍得酒业 公告编号:2020-026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酒制造》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 2019 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19 年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1、酒类产品按产品档次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2019 年 1-12 月销售收入	2018 年 1-12 月销售收入	增减变动幅度(%)
中高档酒	220,227.46	178,947.85	23.07
低档酒	8,545.26	6,027.92	41.76
合计	228,772.72	184,975.77	23.68

2、酒类产品按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2019 年 1-12 月销售收入	2018 年 1-12 月销售收入	增减变动幅度(%)
电商销售	7,430.07	3,710.13	100.26
客户代理	221,342.65	181,265.64	22.11
合计	228,772.72	184,975.77	23.68

3、酒类产品按地区分部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2019 年 1-12 月销售收入	2018 年 1-12 月销售收入	增减变动幅度(%)
省内	55,476.86	42,427.89	30.76
省外	165,809.99	138,822.43	19.44
电商	7,430.07	3,710.13	100.26
境外	55.80	15.32	264.23
合计	228,772.72	184,975.77	23.68

二、公司 2019 年年度经销商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酒类产品新增经销商 324 家,退出经销商 178 家,报告期末共有经销商 1776 家,较 2018 年末增加 146 家。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20-27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4 日交易日 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 (2020 年 4 月 24 日上午 9:15)至投票结束时间(2020 年 4 月 24 日下午 15:00)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宗申工业园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主持人:董事、总经理黄培国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3 名,代表股份 402,798,95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5.178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3 人,代表股份 395,337,61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4.5265%;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20 人,代表公司股份 7,461,34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6516%。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1 人,代表股份 8,222,14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718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760,8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6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0 人,代表股份 7,461,34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6516%。

8、出席本次会议的还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等。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全体现场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02,660,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56%;反对 136,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39%;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083,7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3167%;反对 136,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589%;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43%。

2、审议并通过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02,646,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3%;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069,7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1465%;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8292%;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43%。

3、审议并通过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02,646,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3%;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069,7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1465%;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8292%;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43%。

4、审议并通过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02,646,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3%;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069,7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1465%;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8292%;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43%。

5、审议并通过了《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02,646,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3%;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069,7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1465%;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8292%;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43%。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差异情况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172,418,5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909%;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71%;弃权 37,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0%。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033,8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7098%;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8292%;弃权 37,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09%。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172,418,5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909%;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71%;弃权 37,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0%。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033,8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7098%;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8292%;弃权 37,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09%。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02,646,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3%;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069,7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1465%;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8292%;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43%。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02,646,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3%;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069,7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1465%;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8292%;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43%。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02,646,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3%;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069,7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1465%;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8292%;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43%。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02,610,6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33%;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3%;弃权 37,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4%。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033,8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7098%;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8292%;弃权 37,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09%。

1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02,646,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3%;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069,7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1465%;反对 150,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8292%;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43%。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02,537,3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51%;反对 259,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44%;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960,5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8183%;反对 25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1573%;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43%。

1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融资计划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02,583,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65%;反对 21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3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006,7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3802%;反对 21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954%;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43%。

1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